

烟台“硬核”人工增雨向天借“甘霖”

截至4日17时，全市平均降水量39.1毫米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秦菲 苗春雷 通讯员 郭磊 王增凯 摄影报道)

4月4日凌晨4时35分，栖霞、莱阳、龙口、海阳、莱州等地多枚火箭弹发射“出鞘”，直插天空借“甘霖”。

根据气象资料，烟台市气象局抓住有利天气时机，4日在栖霞、莱阳、龙口、海阳、莱州、招远、莱山区、牟平区、蓬莱区、福山区等地，先后开展20轮次增雨作业，共发射火箭弹78枚。

4日3时-17时，我市普降中到大雨，局部暴雨或大暴雨。据市水文中心统计，截至4日17时，全市平均降水量39.1毫米，最大点为昆嵛区涝夼站117.0毫米，较大点有：海阳市朱吴镇山中间站95.5毫米，牟平区龙泉镇龙泉水库站89.0毫米，海阳市盘石店镇招虎山站81.0毫米，海阳市方圆街道里口站81.0毫米，昆嵛区政务中心站79.0毫米。

今年以来，全市平均降水量54.8毫米，比去年同期多9.8毫米(偏多21.8%)，比历年同期多14.4毫米(偏多35.6%)。

由于前期我市各流域下垫面较为干旱，截至4日17时，全市各主要河流未出现明显来水过程。此次降水过程，将有利于缓解我市旱情和降低森林防火压力。



各区市降水量

芝罘区	38.9毫米	牟平区	46.3毫米	栖霞市	38.8毫米
莱山区	43.8毫米	昆嵛区	69.6毫米	莱州市	31.5毫米
福山区	36.2毫米	蓬莱区	35.8毫米	莱阳市	41.7毫米
高新区	30.3毫米	龙口市	27.6毫米	海阳市	53.8毫米
开发区	33.7毫米	招远市	35.0毫米	长岛综试区	39.1毫米

滨海广场借春雨净化美化广场环境 冲刷1次能“省”100多吨自来水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杨春娜 通讯员 张建华 王煜琪)久违的春雨之中，市城管局数字化城市管理服务中心抓住降雨有利时机，组织物业员工冒雨对滨海广场进行了整体冲刷，同时借助春雨对广场绿地施肥，净化美化广场环境。

滨海广场硬铺装区域达到10万平方米，彻底冲刷1次广场大约需要100多吨自来水。我市是北方严重缺水城市之一，全市人均占有水资源量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1/5、世界平均水平的1/20，节

约用水、科学利用水资源更是成为烟台人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滨海广场因此形成了雨天冲刷广场的工作机制。今年春季尤其干旱，自2月份至今，市区没有一场有效降雨，加上前期出现了沙尘天气，广场设施及地面都出现了积尘。同时现在还正是广场绿地苗木返青生长的重要时候，由于持续干旱，广场绿地墒情不好。

在收到4日有大雨的天气预报后，物业公司按照烟台市数字化管理服务中心的要求提前准备好雨衣和

冲刷工具，并对广场污渍较多和容易积水积尘的区域进行了摸底。降雨开始后，滨海广场近20名员工冒雨上岗，雨中作业，对提前摸底的区域进行重点清洗，彻底冲刷了滨海广场。物业绿化工人在4日之前，就已经完成了鸢尾、马兰、酢浆草等宿根花卉和月季种植区域绿地的清理工作，4日当天，绿化工人借助春雨的大好时机，及时给绿地施撒化肥，为这些花卉苗木的茁壮生长以及美化广场环境打好基础。

380人守着800多个雨水箅子 确保每一个都排水顺畅，市区道路交通未受影响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杨春娜 通讯员 孔维霞 摄影报道)风雨中，他们守在防汛区域，确保每一个雨水箅子都排水顺畅。为保障市民安全出行，市城管局排水中心快速启动防汛应急预案，周密部署人员、机械设备、物资等各项准备工作，所有防汛应急抢险队员待命，确保全力做好此次降雨防范应对工作。

昨天上午8时左右，中心安排380人提前将市区重点点位的800余个雨水

箅子打开，并按要求放置好安全警示牌。同时，对市区涝洼点位、河道闸坝、雨水泵站、施工工地等关键部位的防汛工作进行了强化部署。

9时30分左右，市区降雨量增大，中心防汛应急抢险队员迅速出动，奔赴各自负责的防汛区域展开巡视，对重要点位进行现场值守，现场打开雨水箅子，及时清理堵塞物，迅速排除积水。目前，市区各防汛区域均正常，道路交通未受影响。

交警一大队全体民警辅警提前到岗 早高峰期间中心城区通行秩序良好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金海善 通讯员 燕兆平 摄影报道)4月4日早上6时30分许，烟台市区出现降雨降温天气，路面湿滑，视线不良，给市民出行带来较大影响。为了确保辖区道路畅通、安全无事故，烟台交警第一大队全体民警辅警根据恶劣天气应急预案提前到岗到位。

转弯、隧道口的巡逻力度，督促广大驾驶员减速慢行、保持车距，引导行人注意观察避让，确保辖区早高峰车流稳定、学生安全入校、行人安全出行。同时，增加事故值班和处置力量，确保发生事故能够快速处置、快速转移，防止发生二次事故和因事故发生拥堵。

在全体民警辅警共同努力下，早高峰期间中心城区交通秩序良好，未发生严重拥堵和交通事故。

他们重点加强主干道、重要路口和学校周边的疏堵保畅工作和长陡坡、急



工地暂停高处和室外作业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杨健 通讯员 姜南)4日上午，市住建局应对恶劣天气发布紧急通知，要求各区市施工企业及时停止高处和室外作业，停止塔吊(汽车吊)、升降机、吊篮及起重设备作业，全面排查建筑工地深基坑、脚手架等危大工程、临建板房、临时用电、现场排水设施等重点区域及薄弱环节的安全隐患。

降雨期间，我市各工地将按照相关规定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和避险措施，启动施工现场恶劣天气应急值守，24小时专人值班、领导在岗。发生突发事件时将迅速行动、立即处置、及时上报，最大限度减少损失。雨后复工前，各参建方须对施工现场深基坑、起重机械、脚手架、临时用电、临时设施等进行全面检查，符合条件后方可复工复产。

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待遇谁支付？

咨询：我工伤七级，请问招标代理公司中途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用另一家新的公司名称交社保，我的工伤理赔怎么办？需提供什么材料？

答复：您从招标代理公司解除劳动合同时以后，工伤职工被鉴定为五级至十级伤残的，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工伤职工需要提供《工伤职工伤残待遇核定表》，以及《认定工伤决定书》《工伤鉴定结论书》《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证明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到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

咨询：我发生工伤后跟公司确认停工留薪期，公司要求按照医院开具的假条时间为标准，在工伤定点康复医院住院的时间公司不认可，说没有假条，现在公司只认医生开的假条。我想咨询一下我的停工留薪期待遇谁支付？有没有具体的文件规定？

答复：根据《转发<关于印发山东省工伤康复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人社发〔2016〕9号)规定，工伤职工在确认的康复期进行工伤康复的，停工留薪期内享受停工留薪期待遇，由所在单位按规定予以支付。

咨询：我户口是外地的，在烟台由公司交了7年社保，由于辞职期间空了两年多时间，我的社保断缴了，最近又找到工作，我想问如果我自己补缴我的社保，我需要准备哪些资料？怎么补缴？

答复：用人单位与职工存续劳动(人事)关系期间应缴未缴社会保险费的，可补缴应缴未缴期间的社会保险费。根据《关于转发鲁人社规〔2019〕13号、鲁人社字〔2019〕226号文件进一步规范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办发〔2020〕15号)文件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实施后，用人单位与职工存续劳动(人事)关系期间应缴未缴社会保险费的，可补缴应缴未缴期间的社会保险费。其中，应缴未缴年限不足三年的，原则上由欠费单位向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提供补缴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或户口簿)和原始的工资发放会计凭证及银行发放工资证明及人事档案、劳动合同、用工登记表等与补缴相对应的证明材料；对不能提供原始工资发放会计凭证的，可提供银行代发工资托收证明等关键证明材料。对应缴未缴年限三年及以上的，需提供由人民法院、审计部门、实施劳动监察的行政部门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等出具的法律文书或行政责令整改通知书。

张孙小娱 华元

社会保险
咨询台
烟台晚报与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合办
记录一生 保障一生 服务一生